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黃馨怡  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  
傳真：03-8462776  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4000847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\_1140008476\_ATTACH1.pdf、  
376550000A\_1140008476\_ATTACH2.xls)

主旨：轉知「114學年度外縣市入學桃園市國中新生調查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1月7日桃教中字第114000104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桃園市總量管制學校，於114年3月19日(星期三)至114年3月24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前辦理新生入學登記，如有應屆畢業生設籍桃園市且於114學年度欲返回該市就讀國中(不含私立國中)者，請填寫旨揭調查表，並於114年3月3日(星期一)前，紙本核章免備文送至桃園市該學區所屬國中，俾利辦理新生入學相關作業。
- 三、桃園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學學區劃分表請至本局網站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)—「學校專區」—「學區資訊」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114/01/10



副本：

2025/01/10  
10:58:55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裝

子公  
換章

訂

線

81